



雲林縣褒忠鄉公所統計通報

(第 114-01 號)

褒忠鄉人口結構概況

114 年 6 月

人口為社會經濟活動之主體，其組成與變化會直接影響社會經濟的結構與變遷，另一方面，人口發展相關資訊，可提供教育、勞動力、產業發展、社會服務及醫療服務等政策規劃之參考，本文茲依據雲林縣政府之統計資料，就本鄉 104 年至 113 年之人口資料進行簡要分析，俾供施政決策之參據。

一、113 年底本鄉人口數計 1 萬 1,777 人，與上年底相較，人口負成長 0.94%

113 年底本鄉戶籍登記人口數(以下簡稱人口數)計 1 萬 1,777 人，較 112 年底人口數 1 萬 1,889 人，減少 112 人，人口負成長 0.94%。

依三階段年齡人口觀察，113 年底幼年人口數(0-14 歲)為 1,007 人，占人口數之 8.55%；青壯年人口數(15-64 歲)為 7,896 人，占人口數之 67.05%；老年人口數(65 歲以上)為 2,874 人，占人口數之 24.40%。觀察近 10 年，本鄉幼年人口數及青壯年人口數皆呈現遞減趨勢，10 年來分別減少 447 人(或 30.74%)及 1,566 人(或 16.55%)，而老年人口數則呈現逐年遞增的趨勢，計增加 441 人(或 18.13%)。(詳表 1)

表1 雲林縣褒忠鄉人口數概況

單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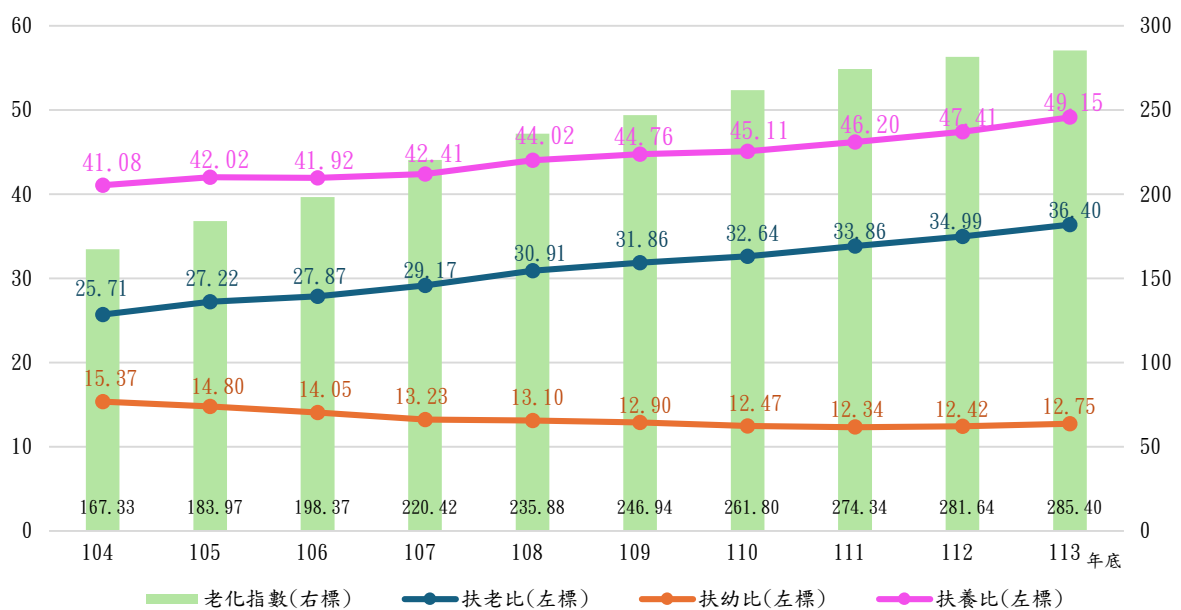
年底別	人口數	男性	女性	性比例 (女 =100)	幼年人口數 0-14歲		青壯年人口數 15-64歲		老年人口數 65歲以上		扶老比	扶幼比	扶養比	老化 指數	
						占比		占比		占比					
104	13,349	7,172	6,177	116.11	1,454	10.89	9,462	70.88	2,433	18.23	25.71	15.37	41.08	167.33	
105	13,167	7,093	6,074	116.78	1,372	10.42	9,271	70.41	2,524	19.17	27.22	14.80	42.02	183.97	
106	13,010	6,994	6,016	116.26	1,288	9.90	9,167	70.46	2,555	19.64	27.87	14.05	41.92	198.37	
107	12,912	6,955	5,957	116.75	1,200	9.29	9,067	70.22	2,645	20.48	29.17	13.23	42.41	220.42	
108	12,682	6,825	5,857	116.53	1,154	9.10	8,806	69.44	2,722	21.46	30.91	13.10	44.02	235.88	
109	12,477	6,716	5,761	116.58	1,112	8.91	8,619	69.08	2,746	22.01	31.86	12.90	44.76	246.94	
110	12,279	6,591	5,688	115.88	1,055	8.59	8,462	68.91	2,762	22.49	32.64	12.47	45.11	261.80	
111	12,143	6,503	5,640	115.30	1,025	8.44	8,306	68.40	2,812	23.16	33.86	12.34	46.20	274.34	
112	11,889	6,380	5,509	115.81	1,002	8.43	8,065	67.84	2,822	23.74	34.99	12.42	47.41	281.64	
113	11,777	6,308	5,469	115.34	1,007	8.55	7,896	67.05	2,874	24.40	36.40	12.75	49.15	285.40	
113年底 較112年 底	增減數	-112	-72	-40	-0.47	5.00	0.12	-169	-0.79	52	0.66	1.41	0.33	1.74	3.76
	增減率	-0.94	-1.13	-0.73	--	0.50	--	-2.10	--	1.84	--	--	--	--	--
113年底 較104年 底	增減數	-1,572	-864	-708	-0.77	-447	-2.34	-1,566	-3.83	441	6.17	10.69	-2.62	8.07	118.07
	增減率	-11.78	-12.05	-11.46	--	-30.74	--	-16.55	--	18.13	--	--	--	--	--

資料來源：雲林縣統計年報

二、113 年底本鄉扶老比為 36.40，老化指數為 285.40，較 104 年底分別增加 10.69 及 118.07

由表 1 統計指標觀察，113 年底本鄉扶養比¹為 49.15，為近 10 年新高，顯示青壯年人口扶養負擔日漸沉重，續觀扶幼比²及扶老比³，由於受到少子化及高齡化的影響，扶幼比自 104 年底之 15.37 遞減至 113 年底之 12.75；扶老比則由 25.71(平均每 3.89 位青壯年扶養 1 位高齡者)逐年攀升至 36.40(平均每 2.75 位青壯年養 1 位高齡者)，老化指數⁴則由 104 年底之 167.33 逐年攀升至 113 年底之 285.40，10 年來增加 118.07。(詳表 1 及圖 1)

圖1 褒忠鄉扶老比、扶幼比、扶養比及老化指數變動趨勢



三、113 年底本鄉男性人口數占 53.56%，女性占 46.44%，性比例為 115.34

113 年底本鄉男性人口數為 6,308 人(占 53.56%)，女性人口數為 5,469 人(占 46.44%)，性比例⁵為 115.34，與 112 年底相較，性比例減少 0.47。觀察近 10 年資料，隨著本鄉人口數逐年遞減，兩性人口性比例亦呈現逐年遞減趨勢，性比例由 104 年底之 116.11 逐年遞減至 113 年底之 115.34，相當於每百位女性人口數相對之男性人口數減少 0.77 人，顯見本鄉男性人口數減少幅度較女性大。(詳表 1 及圖 2)

¹ 扶養比=(0-14 歲+65 歲以上)人口/15-64 歲人口*100，即每 100 個青壯年人口所扶養幼年及老年人口數。

² 扶幼比=幼年人口(0-14 歲)/青壯人口(15-64 歲)*100，即每 100 個青壯年人口所需負擔幼年人口數。

³ 扶老比=老年人口(65 歲以上)/青壯人口(15-64 歲)*100，即每 100 個青壯年人口所需負擔老年人口數。

⁴ 老化指數=老年人口(65 歲以上)/幼年人口(0-14 歲)*100，即每 100 個幼年人口所當老年人口數。

⁵ 性比例=(男性人口數/女性人口數)*100，即每 100 個女性人口所當男性人口數。

續觀本鄉老年人口性別概況，113 年底本鄉女性老年人口數為 1,548 人(占 53.86%)，男性老年人口數為 1,326 人(占 46.14%)，性比例為 85.66。近 10 年，本鄉女性老年人口數均高於男性，性比例於 104 年底達最低點(81.30)後即呈現增加趨勢。(詳圖 3)

綜上所述，在人口老化趨勢下，女性老年人口占比亦會持續成長，營造高齡友善環境，考量不同性別者需求，亦不容忽視。

圖2 褒忠鄉人口概況-按性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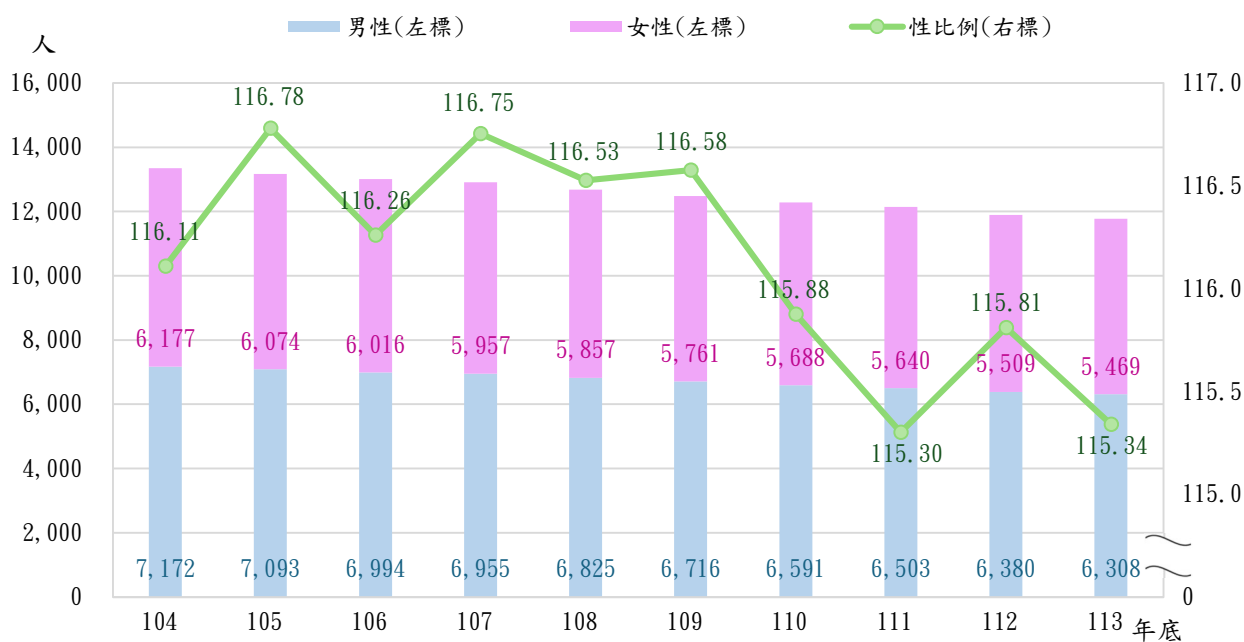


圖3 褒忠鄉歷年老年人口數及性比例

